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4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贷款对象: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金额:47,200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

●委托贷款利率:不超过5.41%

为满足气体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风气体”)发放委托贷款47,200万元,期限不超过1年。

一、委托贷款基本信息

1、借款人: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委托贷款金额:47,200万元

3、委托贷款用途:用于日常经营周转

4、委托贷款利率:不超过5.41%

5、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

6、还本付息方式: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7、担保方式:秦风气体提供资产抵押担保(担保方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告“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基本情况”)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基本情况

1、名称: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注册资本:伍亿元人民币

4、住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综合楼7层

5、法定代表人:刘金平

6、经营范围:工业气体项目的开发与建设;工业气体设备的研发、成套、采购及销售;气体应用技术的开发、销售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秦风气体最近一年(经审计)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287,046.01	398,980.09
资产净额	75,443.21	94,302.92
项目	2020年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194,906.39	180,005.24
净利润	13,727.95	19,395.82

注:2021年9月30日和2021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三、委托贷款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委托贷款目的在于提升公司整体资金运营效率,同时满足秦风气体资金需求;

2、本次委托贷款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风险及防范措施

该笔委托贷款风险主要为秦风气体的流动性风险,即秦风气体自有资金不足,到期无法按约偿还贷款本息。针对该风险,主要采取以下风险防范措施:

1、加强气体项目公司应收账款管理

各项目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收,与客户保持持续稳定合作,确保回款顺利。

2、扩大秦风气体业务规模

持续发力,开拓市场,扩大秦风气体业务规模,实现营业收入不断增长。

五、在本次委托贷款业务发生前,公司对外委托贷款(合并)余额为1100万元。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6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租赁”)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8.5亿元的借款额度,结合长青租赁持有的应收账款规模,长青租赁拟通过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获得5.5亿元的借款额度。

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一、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1、业务概述:长青租赁作为租赁服务提供方,将向客户提供租赁物所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合作机构,合作机构根据受让合格的应收账款向长青租赁支付保理款。

2、合作机构:长青租赁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内商业银行及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

3、业务期限:保理业务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4、保理融资额度:保理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

5、保理方式:无追索权保理方式及有追索权保理方式。

6、保理融资利率:不超过4.35%。

二、主要责任及说明

1、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合作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合作机构无权向长青租赁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2、开展应收账款有追索权保理业务,长青租赁应继续履行服务合同项下的其他所有义务,并对有追索权保理业务融资对应的应收账款承担偿还责任,合作机构若在约定期限内不能足额收到应收账款、融资利息,则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长青租赁追索未偿融资款以及由于长青租赁的原因产生的罚息等。

三、开展保理业务目的和影响

本次长青租赁办理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盘活账面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有利于长青租赁业务的发展,符合长青租赁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长青租赁开展应收账款保理,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盘活账面资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有利于长青租赁业务的发展,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2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4月7日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陕鼓动力810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4月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安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并同意向股东大会提交《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外币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8420万欧元的外币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不超过1%,用于日常业务经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主体: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融资金额:不超过8420万欧元

3、借款利率:不超过1%

4、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5、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的公告》(临2022-01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47,200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利率不超过3.65%,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主体: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不超过47,200万元

3、借款利率:不超过3.65%

4、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5、还本付息方式:按季付息,到期还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临2022-01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五、审议通过并同意向股东大会提交《关于公司为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22-015)

全体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六、审议通过《关于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临2022-01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七、审议通过《关于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外币借款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278万欧元的外币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利率不超过1%,借款资金用于日常业务经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人: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不超过278万欧元

3、借款利率:不超过1%

4、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5、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八、审议通过《关于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借款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8,900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利率不超过4.35%,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具体情况如下:

1、借款人: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借款金额:不超过8,900万元

3、借款利率:不超过4.35%

4、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

5、还本付息方式:期初付息,到期还本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审议通过并同意向股东大会提交《关于公司董事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调整的公告》(临2022-017)

独立董事意见:根据控股股东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的函,公司董事由王建轩先生调整为刘金平先生,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合法有效。经对候选人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进行审核,我们认为刘金平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身体状况能够胜任董事的职责要求,未发现其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公司董事调整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2-01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3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持续降低结算成本,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申请开展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金融类资产质押额度不超过40.45亿元,用于开立银承、保函、信用证,办理贷款、贸易融资、租赁保理等业务。各公司金融类资产质押额度不共享,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的议案》。

一、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概述

(一)业务概述

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是指公司将合法持有的商业汇票、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应收账款等金融类资产质押给银行产生授信额度,用于开立银承、保函、信用证、办理贷款、贸易融资、租赁保理等融资类业务。

(二)具体方案

1、业务实施主体: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

2、质押额度:任意时点的金融类资产质押额度合计不超过40.45亿元。

3、额度有效期:一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额度的使用规则:自押自用,额度不可共享。

二、业务目的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持有一定规模的商业汇票、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应收账款等金融类资产,将此类资产质押给合作银行,可零保证金办理融资类业务,从而盘活金融类资产价值,节约资金成本。

三、风险及控制措施

1、保证金受限风险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开展金融类资产质押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专项保证金账户,作为质押的金融类资产到期托收回款的入账账户。应收票据和质押的金融类资产到期日期不一致,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专项保证金账户,不能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从而影响资金的流动性。

风险控制措施:

优先押长贷短:优先质押到期日晚的应收票据,签发的应付票据到期时使用自有资金解付,质押的票据到期托收回款后可直接转入一般户,有效解决流动性问题。

将新收票据入池置换保证金:通过置换金融类资产,将受限保证金置换出来变成可自由使用资金,解决流动性问题。

2、操作风险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分子公司以持有的金融类资产作质押,若票据管理员未及时将到期票据进行置换,将造成托收资金进入保证金账户,影响流动性。

风险控制措施:做好日常管理和跟踪,资金中心票据出纳每日关注融资类业务到期情况及质押的金融类资产到期情况,如有保证金沉淀及时置换,确保流动性。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5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450000000元;本次担保前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2436400元。

●本次担保存在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止公告日,无逾期对外担保。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租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8.5亿元的借款额度,公司为长青租赁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4.5亿元,长青租赁向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

依据《公司章程》、《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借款事项相关内容

长青租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8.5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利率不超过4.35%,长青租赁拟以其应收账款在上述借款额度内进行质押担保。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具体借款额度、品种、期限等,以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公司拟为长青租赁申请借款额度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4.5亿元,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4、住所:西安国际港务区陆港大厦8层0806-163室

5、法定代表人:周卓声

6、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长青租赁最近一年(经审计)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4,152.17	156,539.54
负债总额	52,237.15	134,551.30
流动负债总额	41,050.39	117,232.20
银行借款总额	6,819.72	30,502.55
资产净额	21,915.02	21,988.24
项目	2020年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1,748.77	3,752.77
净利润	1,241.34	1,796.74

注:2021年9月30日及2021年1-9月的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1、担保方: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担保额度:不超过4.5亿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5、反担保方: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反担保期限:不超过1年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预计范围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确定,具体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五、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长青租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长青租赁提供担保,有利于提升长青租赁融资效率,满足长青租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长青租赁目前主要服务于公司产业链上下游优质客户,前期有良好的历史合作基础。本次担保事宜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长青租赁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8.5亿元的借款额度,公司为长青租赁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4.5亿元,长青租赁向公司提供资产抵押反担保。长青租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为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174,762,978.24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9.5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779,662,978.24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18%,逾期担保累计数量为0元。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7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鼓集团”)的函,陕鼓集团研究决定,推荐刘金平同志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王建轩同志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要求按规定办理相关任职手续。刘金平同志的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简历附后)。

王建轩同志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动公司稳健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附:刘金平个人简历

刘金平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硕士,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MBA校外导师。现任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198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陕西汽车制造总厂供应处处长、党总支书记,陕西汽车集团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党总支书记,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陕西汽车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秦风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现兼任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服务型制造分会副理事长,陕西省企业联合会副会长,陕西省“一带一路”国际经贸合作企业联盟副主任,曾兼任陕西省汽车工业协会秘书长。曾荣获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陕西省企业文化建设突出贡献个人,2021年度中国分布式综合能源杰出贡献人物奖等殊荣。在企业管理创新方面,先后荣获第二十六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陕西省第二十六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二等奖,陕西省第二十七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等。

证券代码:601369　证券简称:陕鼓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2-018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4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4月2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陕鼓动力810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4月26日

至2022年4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外币借款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为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调整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3.01	刘金平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3已于2022年4月7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69	陕鼓动力	2022/4/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年4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2、登记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陕鼓动力证券投资部

3、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5、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6、参加股东可采取现场、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半天,会议出席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29-81871035

传 真:029-81871038

3、联系人:刘红卫

4、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 邮编:710075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外币借款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为西安长青动力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调整的议案》	
3.01	刘金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